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
區分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108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
建築改良物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(113)台金中繼字第108號

主旨：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3 年度第 108 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如附表所示第 1 標號被繼承人洪土城所遺臺中市南屯區黎明段 1241 地號土地及臺中市南屯區黎明段 567 建號。

依據：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3 年度第 108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、臺中市地政事務所民國 113 年 12 月 16 日中興地所一字第 1130013959 號函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民國 113 年 12 月 17 日台財產中處字第 11300242720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1 時公開標售 113 年度第 108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，其中如附表所示土地，茲因繼承人申辦繼承，故停止標售，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：

標號	土地／建號	持分	被繼承人
1	臺中市南屯區黎明段 1241 地號	(1/1)	洪土城
	臺中市南屯區黎明段 567 建號	(1/1)	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
經理蔡忠孝 依分層負責決行 (一)